

## 職場不法侵害預防之作業場所環境檢點紀錄表(範例)

單位：環境安全衛生中心

作業內容：文書作業

檢點日期：109/12/23

「物理環境」方面			
環境相關因子	現況描述 (含現有措施)	應增加或改善之 措施	建議可採行之措施
噪音	無		保持最低限噪音(宜控制於60分貝以下)。
照明	正常		保持室內、室外照明良好，各區域視野清晰，特別是夜間出入口。
溫度/濕度	連續下雨溼氣重	加強通風	在擁擠區域及天氣燥熱時，應保持空間內適當溫度、濕度及通風良好；消除異味。
通風狀況	正常		
建築結構	正常		維護物理結構及設備之安全。
相關使用之設備	無		
「工作場所設計」方面			
場所位置	現況描述 (含現有措施)	應增加或改善之 措施	建議可採行之措施
通道(公共通道、接待區、員工區域或員工停車場等區域)	正常	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*盡量減少對外通道分歧。</li> <li>*員工識別證、加設密碼鎖與門禁、訪客登記等措施，避免未獲授權之人擅自進出。</li> <li>*未使用門予以上鎖，防止加害人進入及藏匿，惟應符合消防法規。</li> <li>*員工停車場應盡量緊鄰工作場所。</li> <li>*廁所、茶水間、公共電話區應有明顯標示，方便運用及有適當維護。</li> </ul>
工作空間	正常	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*應設置安全區域並建立緊急疏散程序。</li> <li>*辦公傢俱之擺設，應避免影響出入安全，傢俱宜量少質輕無銳角，儘可能固定。</li> <li>*減少工作空間內出現可以作為武器的銳器或鈍物，如花瓶等。</li> <li>*工作場所內之損壞物品，如燒壞的燈具及破窗，應及時修理。</li> </ul>
室內外及停車場	正常		*安裝明亮的照明設備。

流程：單位主管指派人員檢點←單位主管核簽←送環境安全衛生中心存查

■檢點人員：張 〇〇 (簽章)      ■單位主管：\_\_\_\_\_ (主管簽章)

總務處：\_\_\_\_\_      職業安全衛生人員：\_\_\_\_\_